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  
议  
材  
料

二〇二六年二月六日  
四川·德阳

#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6年2月6日

会议地点：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会议室  
(四川省德阳市珠江东路99号)

会议议程：

一、审议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2. 关于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 关于向国机财务、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工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进行表决

三、宣读决议

四、宣读见证意见

五、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 目录

|  |       |
|--|-------|
| 议案一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 - 3 - |
| 议案二 关于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5 - |
| 议案三 关于向国机财务、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工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6 - |

## 议案一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2025 年度税前<br>薪酬总额(万元) | 备注 |
|----|-----|-----------|-----------------------|----|
| 1  | 韩晓军 | 董事长       | 152.33                |    |
| 2  | 王晖球 | 董事        | 152.33                |    |
| 3  | 李晓明 | 独立董事      | 15.00                 |    |
| 4  | 马义  | 独立董事      | 15.00                 |    |
| 5  | 彭辰  | 独立董事      | 15.00                 |    |
| 6  | 徐钢  | 独立董事      | 15.00                 |    |
| 7  | 王先胜 | 董事        | 0.00                  |    |
| 8  | 刘兴盛 | 董事        | 0.00                  |    |
| 9  | 陈飞翔 | 董事        | 0.00                  |    |
| 10 | 伍洋  | 职工董事      | 22.09                 |    |
| 11 | 杨正洪 | 董事（离任）    | 68.55                 |    |
| 12 | 李飞  | 职工董事（离任）  | 40.01                 |    |
| 13 | 董建红 | 监事会主席（离任） | 0.00                  |    |
| 14 | 朱斌  | 监事（离任）    | 0.00                  |    |
| 15 | 唐健  | 职工监事（离任）  | 50.09                 |    |
| 16 | 梁平  | 职工监事（离任）  | 38.62                 |    |

注：

1. 董事长韩晓军，董事王晖球、杨正洪（离任），职工监事唐健（离任）领取薪酬为担任公司或所属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对应的税前薪酬总额，根据 2013 年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要求规范披露在所出资的 A 股上市公司兼职的中央企业负责人薪酬信息的说明》的规定，年度薪酬=当年度基本年薪+上年度绩效年薪。

2. 独立董事李晓明、马义、彭辰、徐钢领取的为独董津贴，除独董津贴外，未从公司领取其他任何形式薪酬。

3. 董事王先胜、刘兴盛、陈飞翔，监事会主席董建红（离任）、监事朱斌（离任），均未从公司领取薪酬。

4. 职工董事伍洋领取薪酬为担任公司职能部门负责人的税前薪酬总额，职工董事李飞（离任）领取薪酬为担任公司第一监督办公室主任、第二监督办公室主任的税前薪酬总额，职工监事梁平（离任）领取薪酬为担任公司专职外部董事的税前薪酬总额。

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6日

## 议案二

## 关于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 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所属企业生产经营活动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及所属企业拟向交通银行、进出口银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民生银行、渤海银行、邮储银行、浙商银行、浦发银行等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9.6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各银行金融机构具体额度最终以各银行金融机构审批同意金额为准）。授信主要用于公司及所属企业在上述银行金融机构办理贷款、票据承兑、贴现、开立信用证、保函等业务。授信相关协议文本拟授权公司及所属企业法定代表人分别与各银行金融机构签署。

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6 日

## 议案三

## 关于向国机财务、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工商银行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所属企业生产经营活动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及所属企业拟向国机财务、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工商银行等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2.9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主要用于公司及所属企业在上述金融机构办理贷款、票据开立、贴现、信用证开立、保函开立、金融衍生品等业务。

因国机财务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工商银行与本公司存在关联方关系，本次向国机财务、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工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6日